

股票代码：601996 股票简称：丰林集团 公告编号：2017-082

广西丰林木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西丰林木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知于2017年11月25日以电话方式送达各监事，会议于2017年11月2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际参加会议的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宋华先生主持。出席会议人员对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方式无异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出席本次会议的全体监事对本次会议的各项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并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全体一致通过了以下决议：

二、监事会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收购安徽东盾木业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议案》；

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合计 17,800 万元收购江苏东盾木业集团有限公司、宣城市高立人造板有限责任公司合计持有的安徽东盾木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东盾”）100%的股权。本次收购完成后，公司将直接持有安徽东盾 100% 股权。

表决结果：同意票为 3 票，反对票为 0 票，弃权票为 0 票。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丰林集团关于收购

安徽东盾木业有限公司100%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81）

2、审议通过《关于向安徽东盾木业有限公司提供 8,000 万元委托贷款的议案》。

为保证安徽东盾在收购事项完成后能尽快投入生产，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 8,000 万元，通过池州九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九华农商行”）向安徽东盾提供委托贷款，贷款期限 1 年（自委托贷款发放之日起计算），年利率由董事会授权总经理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与借款人协商确定，其中安徽东盾应将 5,000 万元用于偿还安徽东盾所借九华农商行贷款，将 3,000 万元用于安徽东盾的技术改造。具体以最终签署的《委托贷款合同》为准。

表决结果：同意票为3票，反对票为0票，弃权票为0票。

三、备查文件

■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西丰林木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7年11月27日